

五邑工商總會學校

評估政策

[一] 評估政策

1. 評估的目的：

- a. 讓學生了解學習目標、個人的學習進展和了解在學習上的強項及弱項。
- b. 讓教師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及弱項、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及具體建議讓學生知道如何改善學習、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對學生的期望、課程設計及內容、教學策略及活動等，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提高學與教的成效。
- c. 讓家長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強項及弱項、考慮如何透過學校合作改善子女的學習。

2. 評估類型：

a. 默書

本學年中、英文默書各 8 次（一年級不設默書），本校在開學初會把中、英文默書的內容錄音並上載本學校網頁，家長進入本校網頁後，選取「有用連結」，便能獲取錄音，在家自行溫習。

b. 進展性評估

音樂、體育、電腦會配合本科需要安排進展性評估，讓學生溫故知新，掌握學習重點。同時，有助教師了解學生所遇到的問題，從而作出調適，促進學生學習。

c. 測驗及考試

1. 測考安排

舉行時間	測驗/考試	詳情	成績表派發	家長日
上學期中	P. 2-5 測驗(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中文、英文、數學和常識(P. 2-3、5-6)、人文及科學(P. 4)。 • 中文和英文科只評估讀本範疇。 	X	X
	P. 6 考試(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P. 2-5 進行測驗的同時，P. 6 進行考試。 • 內容包括所有科目的術科和學科考試。 	✓	X
上學期末	P. 2-5 考試(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容包括所有科目的術科和學科考試。 	✓	✓
	P. 6 測驗(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P. 2-5 進行考試的同時，P. 6 進行測驗。 • 評估中文、英文、數學、常識(P. 2-3、5-6)、人文及科學(P. 4)。 • 中文和英文科只評估讀本範疇。 	✓	✓
下學期中	P. 2-5 測驗(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中文、英文、數學和常識(P. 2-3、5-6)、人文及科學(P. 4)。 • 中文和英文科只評估讀本範疇。 	X	X
	P. 6 考試(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P. 2-5 進行測驗的同時，P. 6 進行考試。 • 內容包括所有科目的術科和學科考試。 	X	X
下學期末	P. 2-5 考試(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容包括所有科目的術科和學科考試。 	✓	✓
	P. 6 測驗(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P. 2-5 進行考試的同時，P. 6 進行測驗。 • 評估中文、英文、數學和常識(P. 2-3、5-6)、人文及科學(P. 4)。 • 中文和英文科只評估讀本範疇。 	✓	✓

備註：①數學測驗和考試的考核內容包括已有知識和未曾考核兩部分，其中已有知識佔 20%，未曾考核佔 80%。中文、英文和常識科全部測驗和考試都只考核未曾考核的內容。

②測驗及考試日期已顯示在手冊第 43 頁的校曆表內，測驗及考試的時間表和範圍將會在測驗及考試前以通告的形式通知學生，讓學生及早準備。

③一年級不設測驗或考試，各科安排進展性評估以量度學生學習表現。

2. 測考時間

a. 測驗時間

科目	中文讀本、英文讀本、數學、常識、人文、科學
時間	35 分鐘

b. 二至三年級考試時間

科目	中文讀本、英文讀本、數學、常識、中作	英文聆聽	中文聆聽、普通話、音樂
P.1-3	45 分鐘	25 分鐘	20 分鐘

c. 四至六年級考試時間

科目	英文讀本	中作	中文讀本、數學	常識/ 人文/ 科學	英文聆聽	中文聆聽、普通話、音樂
P.4-6	60 分鐘	55 分鐘	50 分鐘	45 分鐘	25 分鐘	20 分鐘

3. 補課和補考

本校非常重視以評估回饋教學，每次考試後都會安排考試成績檢討會，為每一位在中文、英文和數學科不及格的學生安排試後補課和補考，並根據補考成績安排「課前特『功』隊」的輔導教學。補考旨在了解學生能否掌握知識，而其所得的分數，只供參考，不會計算在成績表中。

4. 各科考試分數比例

科目	分卷名稱	年級					總分
		二	三	四	五	六	
中文	讀本	70 分					200 分
	作文	30 分(平時佔 20%；考試佔 80%)					
	默書 ^③	30 分(平時分)					
	聆聽	35 分					
	說話	35 分					
英文	讀本	130 分					200 分
	默書 ^③	30 分(平時分)					
	聆聽	20 分					
	說話	20 分					
數學	/	100 分(包括 20 分已有知識)					100 分
常識	試卷	100 分	第一次考試佔 90 分 第二次考試佔 100 分			100 分	100 分
	專題研習	/	第一次佔 10 分			/	
普通話	聆聽譯寫	50 分		40 分			100 分
	朗讀說話	40 分		50 分			
	進展性評估 /筆試	10 分					
音樂	進展性評估 /筆試	進展性評估 40 分 (2 次各佔 20 分)			筆試 上、下學期：40 分		100 分
	考試 (唱歌/樂器 演奏)	唱歌：60 分 (音準、節奏、 音色、律動)	唱歌：40 分(音準、節奏、音色) 直笛：20 分(音準、節奏、吐音)				
視藝	/	等級/100 分(平時分)					等級/100 分
體育	/	等級					等級
小學 ICT/ 編程	/	等級					等級
圖書	/	不設考核					
德公	/	不設考核					